

國立東華大學
國內交換生監護人同意書

茲同意國立東華大學_____系 / 所

姓名_____（學號：_____）

於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學期全學年

至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_____系 / 所交流學習，

瞭解住宿事宜依接待校方之規定辦理，同時保證該生在他校選讀期間亦遵守國立東華大學校規，並注意自身安全。如有違反規定事宜，願自行承擔一切後果。

此致

國立東華大學教務處

立書人：

與被監護人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